

关于进一步加强学校封闭期间 线上教学监控与督导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校督导委员：

为进一步加强学校封闭期间线上课程监控与督导工作，切实保障线上课程教学质量，根据教务部《关于教学工作计划调整及做好线上教学质量监控的通知》要求，做好学校和学院的教学督导工作，通知如下：

一、线上教学质量监控与督导的内容

1. 教师线上教学实施情况；
2. 学生线上学习情况；
3. 学院组织线上课程情况；
4. 毕业论文指导情况；
5. 虚拟仿真实验项目开设情况。

二、线上教学质量监控与督导的要求

1. 校级督导委员按照教务部公布的账号，登录超星教学平台、雨课堂、腾讯直播平台开展线上课程督导，对线上课程开展情况存在的问题对学院进行反馈并向教学质量监控与督导中心报告。

2. 各学院督导秘书作为校级教学督导联络人，将学院线上课程使用平台及督导登录账号提前发送至 dtdxpgb@126.com，并协调解决校级督导委员线上课程账号登录问题。

3. 校级各督导组组长按照超星教学平台、雨课堂、腾讯直播平台将组内分工表做好后发送至 dtdxpgb@126.com，分工的原则是保障各组线上督导工作的全覆盖。

4. 各督导组组长每周六将在线督导周报报送至 dtdxpgb@126.com，周报模板可以参照教务部《xxx 学院疫情防控期间在线教学工作情况与质量周报告》。

教学质量监控与督导中心

2022 年 4 月 8 日